

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(本级) 2025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(本级)2025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.06 万元,完成全年预算 5 万元的 41.1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61 万元,下降 22.8%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(基数为 0,不可比)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--(基数为 0,不可比)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.64 万元,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54.7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39 万元,下降 19.4%;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(基数为 0,不可比)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--(基数为 0,不可比)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.64 万元,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54.7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39 万元,下降 19.4%。

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.41 万元,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20.7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21 万元,下降 34%。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: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,从严控“三公”经费开支,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.64 万元，占 79.9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.41 万元，占 20.1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.64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.64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，主要用于机要通信、应急工作用车的购置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路费、保险费等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 0.41 万元，主要用于调研和观摩交流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2 次，接待人数共 14 人。主要包括专项治理工作督导接待、招商引资客商接待支出。

附件：财政拨款“三公”支出决算表